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天圣制药”）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于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情况特殊，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会议当天通过现场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董事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为“《公司法》”）及《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为“《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全体董事一致推选的刘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刘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爽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经过对各位董事的工作经历、专业方向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察，与会董事同意推选刘爽先生、王欣先生、杨大坚先生（独立董事）、李定清先生（独立董事）、易润忠先生（独立董事）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其中由刘爽先生出任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经过对各位董事的工作经历、专业方向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察，与会董事同意推选杨大坚先生（独立董事）、李定清先生（独立董事）、易润忠先生（独立董事）、刘爽先生、谈宗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其中由杨大坚先生（独立董事）出任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经过对各位董事的工作经历、专业方向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察，与会董事同意推选李定清先生（独立董事）、杨大坚先生（独立董事）、易润忠先生（独立董事）、王欣先生、张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其中由李定清先生（独立董事）出任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经过对各位董事的工作经历、专业方向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察，与会董事同意易润忠先生（独立董事）、杨大坚先生（独立董事）、李定清先生（独立董事）、张娅女士、谈宗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

其中由易润忠先生（独立董事）出任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刘爽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牟伦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谈宗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谈宗华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

1、聘任牟伦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聘任谈宗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开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提名、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琴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纪要；
- 2、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纪要；
- 3、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4日

附件：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牟伦胜先生：1976年0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药学本科学历，执业药师。牟伦胜先生曾任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负责人、天圣制药职工监事；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生产质量总监；除上述任职以外，牟伦胜先生目前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牟伦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牟伦胜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牟伦胜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制度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2、王开胜先生：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王开胜先生曾任涪陵开明职业学校中专教师、江苏丹威啤酒有限公司财务部长，重庆天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部长。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除上述任职情况外，王开胜先生目前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开胜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2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407%。王开胜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开胜先生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制度规定的财务总监任职条件。

3、王琴女士：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已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王琴女士曾任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会计主管，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

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除上述任职情况外，王琴女士目前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琴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003%。王琴女士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琴女士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熟悉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相应的职业操守、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制度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条件。